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688339）



2021年1月

目录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议事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组织、相关事务处理等事宜。

二、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股东代理人应提交对各项议案明确表明表决意见的授权委托书并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出席股东大会。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或妨碍大会安全。

五、要求现场发言、提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参会登记时进行登记并提交提问问题，会议主持人根据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

六、股东应在大会主持人点名后有序进行发言。发言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议案阐述观点和建议，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五分钟。

七、大会主持人可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与本次会议议案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投资管理部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股东应听从会议工作人员的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九、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

司股东也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十、股东大会现场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提问和发言，并按表决办法进行表决。

十一、计票人和监票人对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统计计票后，由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公司不向参会股东发放任何形式的礼品，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请出席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遵守股东大会秩序，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特别提示：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建议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前往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按照出发地和北京市的疫情防控政策合理安排出行，准备好健康码等健康证明，并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公司将按疫情防控要求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且身体无异常症状者方可参加现场会议，请予配合。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月25日09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东升国际科学园1号楼B1报告厅

四、见证律师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五、现场会议议程：

- （一）董事会秘书介绍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三）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人员宣读议案
- （四）股东发言、提问及解答
- （五）投票表决
- （六）推举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主持人宣布暂时休会
- （七）主持人宣布复会，宣布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 （八）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九）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更好地利用资本市场，充分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通过专业化投资管理团队，及时把握投资机会，降低投资风险，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北京水木领航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水木领航咨询”）等共同发起设立水木领航基金。

水木领航基金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出资总额拟为5亿元，其中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亿元，占水木领航基金出资总额的20%。

本次投资完成后，水木领航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调整公司的资产结构，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拓展公司投资渠道，使公司的投资方式更为多样化，有利于分散单一渠道投资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为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参与发起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请审议。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9500万人民币。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存在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而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占比较低，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其他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请审议。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三、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公司与原聘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期届满，现根据业务发展和年度审计工作需要，2021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查阅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证明材料后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影响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

本议案其他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请审议。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